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3-022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欣氟材”）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宝科技”）和控股子公司江西中欣埃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埃克盛”）分别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25.56%；本次担保对象高宝科技和江西埃克盛的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 70%。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预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最终的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实际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预计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可以在符合要求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内部调剂。

拟担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欣氟材	高宝科技	100%	34.22%	0	10,000	5.11%	否
	江西埃克盛	51%	12.02%	0	40,000	20.45%	否
合计	——	——	——	0	50,000	25.56%	——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内被担保人均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保对象和实际担保金额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需要及融资申请确定，包括以下子公司：

（一）拟被担保人：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07 日

2、注册地址：清流县温郊乡桐坑村 8 号

3、法定代表人：王超

4、注册资本：贰亿柒仟叁佰万圆整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危险化学品生产；有毒化学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第一类中的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高宝科技 100%股权。

7、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1,180,213.54
负债总额	274,180,921.2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60,404,256.78
净资产	526,999,292.29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2,369,728.11
利润总额	39,219,213.99
净利润	29,349,766.91

8、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拟被担保人：江西中欣埃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07 月 09 日

2、注册地址：江西省贵溪市硫磷化工基地

3、法定代表人：徐寅子

4、注册资本：叁亿壹仟肆佰贰拾玖万元整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江西埃克盛 51%股权，浙江埃克盛化工有限公司持有江西埃克盛 49%股权。

7、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5,165,097.27
负债总额	61,902,058.9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6,151,045.06
净资产	453,263,038.35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377,673.03
利润总额	14,162,555.97
净利润	10,619,417.22

8、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本次预计额度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上述预计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上述担保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银行审核同意，担保合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额度是公司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合理预计，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发展

中的资金需求，提高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能力和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中，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被担保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在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目的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事项，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25.56%；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